**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服务类**

**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工作区化粪池、隔油池清掏服务**

**项目编号：KIBKC087**

**目 录**

[**投标邀请** 1](#_Toc196314230)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3](#_Toc196314231)

[**第二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17](#_Toc196314232)

[**第三章 服务需求** 38](#_Toc196314233)

[**第四章 评标方法** 40](#_Toc196314234)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46](#_Toc196314235)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工作区化粪池、隔油池清掏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4月27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IBKC087

项目名称：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工作区*化粪池及食堂隔油池清掏*服务

预算金额：65000.00元/年

最高限价：65000.00元/年

采购需求：（*工作区21处化粪池及食堂隔油池清掏、疏通、清运，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服务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服务期限：共3年（本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为每年度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本项目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供应商上一年度按要求履行合同中各项服务内容，无任何违约情况，双方无异议，且本项目内容及服务要求固定、采购预算执行良好、年度服务价格不变，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结果与其续签下一年度合同，合同最多续签两次（以双方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4月23日至 2025年04月27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线上获取

方式：线上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4月27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蓝黑路132号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蔡希陶旧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蓝黑路132号

联系方式：0871-65223316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熊老师

电　话：138888564447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人须知表**

| 条款号 | 项 目 | 内 容 |
| --- | --- | --- |
| 1.1 | 采购人 | 名 称：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蓝黑路132号  联系人：熊老师  电 话：138888564447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
| 1.3.4 | 合格供应商还要满足的其它资格条件 | 无 |
| 1.3.5 |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1、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否  2、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3、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原因：/ |
| 1.3.6 | 是否有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 □有，具体产品为  ☑没有 |
| 1.4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是  ☑否，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 1.4.8 | 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 |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
| 2.2 | 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预算金额：人民币65000.00元/年  最高限价：人民币65000.00元/年  本项目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此**最高限价（元/年）**，否则报价为无效投标报价，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
| 4 | 计量单位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其他： |
| 6.1 |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组织，时 间：  地 点：  联系人：  电 话：  □组织，采购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 |
| 11.3 | 样品或演示 | ☑不需要提供样品  □需要提供样品  1、递交样品的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北京时间）  递交样品地点：  递交样品联系人：  递交样品联系电话：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要求：  （包含是否要求提供、检测机构要求、检测内容等）   1. 样品的封存及退回：中标投标人的样品将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中标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由未中标人自行领回或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     ☑不需要提供演示  □需要提供演示  1、演示时间：  演示地点：  演示顺序：  2、演示要求： （内容、设备等要求） |
| 12.1 | 投标报价货币要求 | ☑所有投标均按 人民币（元） 货币进行报价。  □其它： |
| 13.1 | 投标保证金 | □收取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 0 元  2、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保函 □支票 □电汇 □其他 |
| 15.1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历日 |
| 16.1 | 投标文件及电子文档份数 | 投标文件：正本：1份  副本：1份  电子版：1份。（正本投标文件的扫描件，PDF格式，与纸质版一致；U盘或光盘，单独密封提交） |
| 18.1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 详见采购公告，以采购公告规定时间、地点为准。 |
| 20.1 | 开标时间、地点 | 详见采购公告，以采购公告规定时间、地点为准。 |
| 21 | 评标委员会组成 |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2 人组成，共 3 人。 |
| 25.1 |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  演示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 □样品：  1、样品评审方法： /  2、样品评审标准： /  □演示：  1、演示评审方法： /  2、演示评审标准： / |
| 27.2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29.2 |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 3家 |
| 31 | 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 中标人数量： 1家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
| 35.1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保函 □支票 □电汇  账户信息：  开 户 名：  开 户 行：  账 号：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规定： |
| 39.3 | 质疑 | 一、投标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质疑函  联系单位：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联系电话：0871-65223316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蓝黑路132号  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

注：表格中“☑”项或“■”项为被选中项。

**二 总则**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表1.1条。

1.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表1.2条。

\*1.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采购文件。

1.3.4符合投标人须知表1.3.4条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1.3.5若投标人须知表1.3.5条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若投标人须知表1.3.6款中写明采购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中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伴随的货物不具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如投标人须知表1.4条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1.4.5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8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表1.4.8条。

\*1.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资金来源**

2.1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表2.2条。

\*2.3投标人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计量单位**

除投标人须知表4条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6.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6.1[投标人须知表](file:///D:\采购\采购文件\010.辽宁省肿瘤医院沈抚院区下水管井污泥清掏服务-公开招标文件.doc#_踏勘现场)6.1条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采购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6.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投标报价](https://www.baidu.com/s?wd=%E6%8A%95%E6%A0%87%E6%8A%A5%E4%BB%B7&tn=44039180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dWuyfdP1u9uyPBrjKhmvDv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Pj63P1RkPH6Y)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6.3现场考察及参加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适用法律**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三 采购文件**

**8.采购文件构成**

8.1采购文件内容如下:

采购公告

1.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第三章 服务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8.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收受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投标范围**

10.1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采购文件其中某一个分包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

\*10.2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在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中所列的所有服务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某一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3无论采购文件第三章 服务需求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的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投标人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符合性证明文件、其它材料三部分。具体见第二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11.2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采购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列，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1.3样品或演示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表11.3条。

\***12.投标报价**

12.1所有投标均按投标人须知表12.1条中要求货币进行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服务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2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关表格中标明投标服务及伴随货物的单价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12.3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4每种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5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原则上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若本项目供应商报价超过小数点后两位，按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进行修正）。

**\*13.投标保证金**

13.1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表13.1条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3.2投标保证金缴纳人、采购文件领取人、投标登记人和投标人必须为同一组织机构或联合体内不同成员单位，否则将视同未按采购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13.3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的;

（2）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34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35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36条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5）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13.4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3.5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3.5.1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3.5.2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

13.5.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自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3.5.4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不予退回。

13.6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相应责任。

\***14.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4.1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上条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表15.1条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及时无息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6.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6.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表16.1款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及备份文件。

\*16.2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印章。中标供应商可根据采购人要求在中标后可提供1份按上述要求的纸质文件做备案留存。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投标截止**

18.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表18.1中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投标人须知表18.1中规定的地点。

18.2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9.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9.1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以下签收回执。（仅限提供纸质文件的项目）

**接收投标文件回执单**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人名称 |  |
| 递交时间 |  |
| 接收单位 |  |
| 接收人签字 |  |

19.3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或撤回投标：

19.3.1对于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项目，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修改后的投标文件或撤回行为无效。

19.4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9.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并当众宣读投标内容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六 开标及评标**

\***20.开标**

20.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表20.1条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0.2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注：上述检查密封及拆封投标文件规定仅限提供纸质文件的项目。实行电子开标系统的政府采购项目无需进行密封检查及文件拆封，以开标一览表进行内容宣读，其他形式递交的投标声明，不予承认）。

未宣读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0.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未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1.组建评标委员会**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表21条。

\***22.资格审查**

22.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中的相应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评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2.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至资格性审查结束前的期间内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2.1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2.2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23.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中的相应要求，提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4.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4.3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合理时间按第四章 评标方法规定执行。

**25样品及演示**

25.1投标人须知表11.3条中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表25.1条中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5.2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采购文件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具体内容见投标人须知表11.3条。

25.3演示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具体内容见投标人须知表25.1条。

\***26.投标无效**

26.1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文件中带有\*号标识内容（包括本级及其下级编号中所有内容）等文字说明的要求。

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是指与采购文件中带有\*号标识内容的文字说明、条条、条件和规格等要求相符。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媒体发布的相关信息。

26.2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供应商未在截止时间内投标文件，仅提交备份文件的；

（2）未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4）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属于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27.比较与评价**

27.1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7.2评标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表27.2条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7.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货物、服务类项目价格扣除10%后参与评审，工程类其最后报价扣除3-5%后参与评审。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

27.4 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和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

\***28.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采购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1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中标候选人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29.1除第32条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报价相同的，按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执行。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执行。

29.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表29.2条中规定的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9.3因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产生其他问题，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研究处理。

\***30.保密原则**

30.1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30.2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七 确定中标**

**31.确定中标人**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表31中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1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2.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3.中标通知书**

33.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官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4.签订合同**

34.1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34.2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4.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7.廉洁自律规定**

37.1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7.2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8.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9.质疑与接收**

39.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40.履约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验收。

**第二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一、备份文件电子文档的外封面、封口，投标文件封皮及目录**

| 序号 | 内容 | 格式 |
| --- | --- | --- |
| 1 | 备份文件电子文档外封面、封口格式 | 1 |
| 2 | 投标文件的封皮 | 2 |
| 3 | 投标文件的目录 | 3 |

**二、资格证明材料（\*有一项不符合要求，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序号 | 资格性证明材料 | 格式 |
| --- | --- | ---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自然人身份证明仅在自然人作为投标主体时适用） |  |
| \*2 |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三证合一的不需提供） |  |
| \*3 |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三证合一的不需提供） |  |
| \*4 |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4 |
| \*5 |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 5 |
| 6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 6 |
| 7 |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缴款凭据复印件  （注：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相关法规要求原文及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 |  |
| 8 | 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据复印件（注：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相关法规要求原文及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 |  |
| 9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 7 |
| 10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 |
| 11 | 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本项目不适用） | 9 |
| 12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6/17 |
| 13 | 信用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审查期间内进行查询） |  |

**三、符合性证明材料（\*有一项不符合要求，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序号 | 符合性证明材料 | 格式 |
| --- | --- | --- |
| \*1 | 投标函 | 10 |
| \*2 | 开标一览表 | 11 |
| \*3 | 服务价格明细表 | 12 |
| \*4 | 服务需求响应表 | 13 |
| \*5 | 商务条款偏离表 | 14 |
| 6 | 投标人关联单位说明 | 15 |

**四、其他材料（如有，请提供；如未提供，投标文件不作无效处理）**

| 序号 | 其他材料 | 格式 |
| --- | --- | --- |
| 1 | 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与电子评审系统中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格式一致的承诺函 | 18 |
| 2 | 列入《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的产品、服务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此项要求可视实际情况设置在符合性证明材料或其他材料中） |  |
|  | ...... |  |

**重要提示：**

1、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除需要投标人填报或有特殊说明外，均须按要求提供。

2、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必须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3、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材料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并加盖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加盖单位公章，需要签字）。

4、**“资格证明材料”**所列内容即为采购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有一项不符合要求，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符合性证明材料”**所列内容即为采购项目的符合性审查条件，有一项不符合要求，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6、“其他材料”

（1）综合评分法：投标人可就采购文件要求以及评分细则中各项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人可就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格式1**

**电子文档的外封面、封口格式**

封面格式：

|  |
| --- |
| **电子文档**  所投包号：第 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

封口格式：

|  |
| --- |
| ——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

**格式2**

**投标文件的封皮**

**投 标 文 件**

所投包号：第 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

**格式3**

**目 录**

一、资格证明材料

……

二、符合性证明材料

……

三、其它材料

……

我单位的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和其它材料三部分组成，在此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有材料真实、有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4**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现任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格式5**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授权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住址： 电话：

现委托 就（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中，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或盖章生效，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  |
| ---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委托人（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传 真： 电 话：

日 期:

**格式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9**

**联合体协议书**

**（注：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无须提供与联合体相关的任何证明材料）**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2.

3.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或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 份。

牵头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10**

**附件1 投标书（格式）**

致：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和包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正本1份，副本 份。
2. 以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元。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标明币种）。*

1. 采购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采购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号（招标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采购人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个日历日。
4.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采购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5.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1条规定，采购人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采购人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6. 采购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采购人承诺本次投标的价格未低于成本价，若有疑义，采购人可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8. 采购人已充分理解贵方关于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的相关规定，并清楚若违反相关规定将导致废标的严重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函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名全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投标人公章

日期

**格式11**

**开标一览表**

**包号： 报价单位：元/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投标报价 | 投标保证金（元） | 履约期限 | 履约地点 | 备注 |
|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工作区楼宇屋顶清掏服务 | 小写：  大写：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  |

注：1、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服务价格明细表的总价相一致。

2、投标报价应包含与项目交验有关的各项费用，包括人工、税金、技术服务、运输（清运）、风险责任等相关费用等及其他伴随服务所有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12**

**服务价格明细表**

**包号：001 报价单位：元/年**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  |

注：1.此表中，总价应和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2.本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拓展。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13**

**服务需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序号：  服务内容： | | | | |
| 采购文件要求  **重要提示：实质性要求及重要指标用\*标注，\*标注项不得负偏离，如果负偏离，则投标文件无效。** | 投标文件  响应内容 | 偏离程度 | 偏离说明 | 证明资料 |
| 按第三章 服务需求 二、技术服务需求逐项填写并响应 |  |  |  |  |
| 其它 | 采购单位未提供需求而投标人认为需说明及补充的内容在此填列 |  |  |  |

**填表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一栏由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填写并进行逐项响应。

2．“偏离程度”一栏根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与采购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3．“偏离说明”一栏由投标人对偏离的情况做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14**

**商务条款偏离表**

**包号：001**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实质性要求及重要指标用\*标注，\*标注项不得负偏离，如果负偏离，则投标文件无效。**） |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 偏离程度 | 偏离说明 |
| **\***1 |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服务期限：共3年（本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为每年度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本项目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供应商上一年度按要求履行合同中各项服务内容，无任何违约情况，双方无异议，且本项目内容及服务要求固定、采购预算执行良好、年度服务价格不变，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结果与其续签下一年度合同，合同最多续签两次（以双方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  |  |  |
| **\***2 | **履约地点：**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3 | **付款方式及条件：**  验收合格后，支付每年服务费总额的100%，供应商须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  |  |  |
| **\***4 | **验收标准：**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验收程序：  供应商须按照合同履行内容完成各项服务，验收程序应符合相关验收程序。  验收报告：  参照相关标准执行  组织验收主体：  本项目的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织实施。 |  |  |  |
| **\***5 | **热线及现场支持：**  热线支持： 提供，须供应商填写联系方式  现场支持：（ 15 ）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6 | **工艺、材料要求：**  1、工作区成品设施保护、周边环境保护等因素，该部分报价应由供应商合理考虑，合理设计服务实施方案，费用应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追加费用。  2、本项目所用材料、工艺、验收标准等均应满足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材料要求采用环保、无毒、无污染材料，材料使用前应提供质量合格证。由采购人确认样式、品牌、质量并经查验同意后方可使用。采购产品的质量或安装等在任意一方面达不到有关要求，采购人有权退货处理。 |  |  |  |
| **\***7 | **其他要求：**  1、履行服务期间须保证不影响工作区正常工作、休息，保证道路正常通行。不得随意扩大占地面积，严禁堵塞交通及楼宇安全疏散通道，各种材料，设备不得乱堆乱放。对服务过程中遗留的各种废料及物品，应做到当天使用当天清理，保证现场清洁卫生，严禁作业垃圾乱丢乱弃。  2、中标供应商应负责现场的安全管理和文明施工，并承担现场所发生的人身安全事故及财产损失，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  3、本项目若涉及相关材料的检测，则相关检测等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它费用。  4、履行服务期间应做好防护工作，因供应商作业不当或自身原因造成的院区内环境及设施破坏，服务履行完成后由供应商负责无偿恢复。  5、供应商应具备针对本项目的突发事件应急及处理能力。  6、作业应设置遮覆隔离工作区域，在作业范围内不得有非作业人员进入。  7、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无正当理由停止或中止合同履行的，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备案，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不良影响，中标供应商须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  |  |  |
| **\***8 | 风险责任：本项目服务期限共3年，合同签订方式为固定总价合同。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报价应包含与项目交验有关的各项费用，包括人工、税金、技术服务、运输（清运）、风险责任等相关费用等及其他伴随服务所有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  |  |  |
|  | 其它 | 采购单位未提供需求而投标人认为需说明及补充的内容在此填列 |  |  |

**填表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一栏由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填写，进行响应。

2．“偏离程度”一栏根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与采购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3．“偏离说明”一栏由投标人对偏离的情况做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15**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16**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供应商须知表1.3.5**

**2、企业类型应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自行确定。**

**格式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此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格式18**

**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与电子评审系统中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格式一致的承诺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郑重承诺，根据文件及要求，我司提交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与电子评审系统中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格式完全一致；如出现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与电子评审系统中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情形，我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被认定为投标（响应）无效、中标（成交）无效。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第三章 服务需求**

**一、商务条款**

**详见第二章“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格式14“商务条款偏离表”**

**二、技术服务需求**

（一）服务内容

1.工作区21处化粪池及食堂隔油池清掏、疏通、清运。

2.负责清掏隔油池，每月1次。

3.全年365天24小时应随时做好突发应急准备，15分钟内热线响应，人员及车辆响应到场时间不得超于1小时。

①每次作业不少于二人

②固体物清除：要彻底清理化粪池底部、四壁及隔板上附着的粪便、卫生纸、杂物等固体沉淀，目视检查无明显块状、黏稠状堆积物，清理出的残渣量应达到预估总量的90%以上，保障化粪池有足够的后续容纳空间。

③浮渣处理：将化粪池液面上的浮渣、油脂层打捞干净，表面应基本无漂浮物，减少其对后续污水处理流程的干扰。

④防渗漏：清理作业不能破坏化粪池的池体结构，完成后需检查池壁、池底有无新增裂缝、孔洞，保证化粪池无渗漏，防止污水外渗污染周边土壤与地下水。

⑤设施完整性：清理过程中，化粪池的进出水口、井盖、清掏口等附属设施不得损坏，清理完成后要保证各部件能正常开合、闭合紧密，保障化粪池正常运行。

\*三、技术要求

（一）作业前准备：作业前应检测池内有害气体浓度（硫化氢、一氧化碳、可燃气）。

（二）记录填写：清理完成后填写《化粪池清掏记录》，并由采购人进行审核。

**注：1.本项目中实质性要求及重要指标用\*标注。（“\*”必须标注在序号前），\*标注项不得负偏离，如果负偏离，则投标文件无效。**

**2.本项目共计1个包组，所投包组内容不允许缺项、漏项。**

**3.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需求响应应按照“格式13 服务需求响应表”要求进行逐项响应填写。**

**第四章 评标方法**

本项目将按照采购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中“六 开标及评标”、“七 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二、评标原则及程序**

**（一）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1.1详见投标人须知22条。资格审查表详见本章附件1。

**\*2、符合性审查**

2.1详见投标人须知23条。符合性审查表详见本章附件2。

**3、样品及演示**

3.1投标人须知表11.3条中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或演示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表25.1条中确定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样品或演示属于符合性审查的，按照投标人须知23条规定执行）

**\*4、比较及评价**

4.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2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的澄清按投标人须知24条内容执行。

4.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接到通知后 0.5 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的书面说明材料包含服务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收等，以及报价不会影响服务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投标人的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的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 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
2. 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 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书的。

**\*5、投标无效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

**\*6、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原则**

详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29条，具体处理办法如下：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至高排序；

按前款不能区分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序；

其他情况，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处理。

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得分相同的，按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

按前款不能区分的，按投标报价由低至高顺序排序；

按前款不能区分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序；

其他情况，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处理。

**三、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采购人按照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31条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附件1**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审查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1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1.按要求提供  2.合法有效 |  |  |  |
| 2 | 组织机构代码证 | 1.按要求提供  2.合法有效 |  |  |  |
| 3 | 税务登记证 | 1.按要求提供  2.合法有效 |  |  |  |
| 4 |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1.按给定格式填写  2.按规定签章 |  |  |  |
| 5 |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 | 1.按给定格式填写  2.按规定签章 |  |  |  |
| 6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 1.信息完整  2.按规定签章 |  |  |  |
| 7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按给定格式填写  2.按规定签章 |  |  |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按给定格式填写  2.按规定签章 |  |  |  |
| 9 | 信用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审查期间内进行查询） | 无投标须知22.2.1所述的不良记录 |  |  |  |
|  | 结论 |  |  |  |  |

填表说明：1、每项内容审查合格，在表中填写“√”；不合格填写“×”

2、审查结论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审查人签字：

日 期：

**附件2**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审查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1 | 投标函 | 1.按给定格式填写  2.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3.按规定签章 |  |  |  |
| 2 | 开标一览表 | 1.按给定格式填写  2.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3.按规定签章 |  |  |  |
| 3 | 服务价格明细表 | 1.按给定格式填写  2.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3.按规定签章 |  |  |  |
| 4 | 服务需求响应表 | 1.按给定格式及填表要求填写  2.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3.按规定签章 |  |  |  |
| 5 | 商务条款偏离表 | 1.按给定格式及填表要求填写  2.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3.按规定签章 |  |  |  |
| 6 | 投标报价 | 1.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  2.无投标须知26.2所述情形 |  |  |  |
| 7 | 结论 |  |  |  |  |

注：《创新产品和服务目录》内产品、服务证明材料（可视具体情况调整至符合性证明材料及符合性审查表中）

填表说明：1、每项内容审查合格，在表中填写“√”；不合格填写“×”

2、审查结论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审查人签字：

日 期：

**附件3**

**评分细则**

**（综合评分法适用）**

1. **基本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001 | | | |
| 序号 | 项目 | 分项名称 | 评分标准 | 满分 |
| 1 | 价格部分40 | 投标报价 | 1.评标基准价：系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  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3.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投标报价。 | 40 |
| 2 | 技术部分  50 | 工作区化粪池、隔油池清掏服务实施方案 | 结合本项目需求，提供排水管网的清掏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工作计划安排及具体实施，日常巡检及维护、工器具材料配置等；  1、方案各项内容详细完整，设置合理，各项工作内容阐述完善，计划详细，工作内容、流程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日常巡检维护方案完善，工器具材料配备齐全、充足的得40分；  2、方案各项内容均有描述且基本全面、合理，工作计划、工作内容均具有一定的完善程度，工作流程基本合理，日常巡检及维护及工器具材料配置基本全面、充分的得30分；  3、方案各项内容描述有部分缺失，且方案阐述不够详细，各分项内容描述的简单、方案粗略的得20分；  4、方案各项内容描述不但不完整、部分内容的描述也没有结合项目需求，且内容未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相关，不合理的得10分；  5、方案内容全部不合理或未提供此项的不得分。 | 40 |
| 8 | 安全管理方案 | 对清掏工作中涉及的安全管理工作提供安全管理方案，方案内容应包含但不仅限于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管理、维保工作安全管理、安全文明操作规程、人员安全管理等内容的描述：  1、方案各项内容全面阐述、详细完整，设置合理，并符合安全文明规定，能够完全保障项目的安全有效运行，结合项目实际需求具有针对性的得10分；  2、方案各项内容均有描述且基本全面、合理，各项内容均具有一定的完善程度，各项作业安全管理、操作规程基本全面，内容阐述基本合理、基本具有针对性的得6分；  3、方案各项内容描述有部分缺失，且方案阐述不够详细，各项作业安全管理、操作规程内容描述的简单、不够完善，方案粗略的得2分；  4、方案各项内容描述不但不完整、部分内容的描述也没有结合项目需求，且内容未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相关，不合理、不具有针对性的得1分；  5、方案内容全部不合理或未提供此项的不得分。 | 10 |
| 11 | 商务部分  10 | 售后服务方案 | 每次清掏工作完成后，针对完成后的维护工作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1.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容完整、全面，具有健全的售后服务体系及流程、有明确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人员安排，针对作业完成后的服务有技术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完整、详细的得5分；  2.方案各项内容均有描述且基本合理，体系及流程基本健全，服务响应时间及人员安排等各项内容均基本合理，基本能够保障售后服务得到有效保障的得4分；  3.方案各项内容均有描述但简单、粗略或描述内容有部分缺失且方案阐述不够详细的得3分；  4.方案各项内容描述不但不完整、部分内容的描述也没有结合项目需求，且内容未与采购标的的实现及履约相关，不合理、清掏工作后的售后服务不能够得到保障的得2分；  5.方案内容全部不合理或未提供此项的不得分。 | 5 |
| 13 | 业绩 | 2022年1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每提供一份污水站、污水管网、化粪池任意一项的清掏服务业绩合同得1分，最多得5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5 |
| 合 计 | | | | 100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自拟**

**、**